



联合 国

FCCC/SBI/2025/13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4 November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六十三届会议

2025 年 11 月 10 日至 15 日，贝伦

临时议程项目 17

与能力建设有关的事项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年度技术进展报告*

摘要

本报告介绍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期间的工作。报告载有组织和程序信息，包括在报告所述期间所举行会议的信息。报告重点介绍了委员会执行延长的 2021-2024 年工作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委员会在报告所述期间开展的工作提出了一些建议。此外，报告还载有委员会 2025-2029 年弹性工作计划。

* 本报告逾期提交会议服务部门处理，以纳入最新信息。



简称和缩略语

AC		适应委员会
ACE		气候赋权行动
CGE		专家咨询小组
CMA	《协定》 / 《公约》 缔约方会议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 缔约方会议
COP	缔约方会议	《公约》缔约方会议
GCF		绿色气候基金
GST		全球盘点
ICG	非正式协调小组	《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能力建设 非正式协调小组
LCIPP		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平台
LEG		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
NAP		国家适应计划
NAP Global Network		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
NDC		国家自主贡献
PCCB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RCC		区域合作中心
SB		附属机构届会
SBI	履行机构	附属履行机构
SCF		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
UNEP	环境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U		联合国大学

一. 导言

A. 任务

1.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一届会议设立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以处理在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实施能力建设以及进一步加强能力建设工作方面现有的和新出现的差距和需要，包括加强《公约》下能力建设活动的一致性和协调性。¹
2.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依照职权范围规定，将编写关于其工作的年度技术进展报告，通过履行机构提交给缔约方会议，并向与《公约》缔约方会议届会同时举行的履行机构届会提供这些报告。²
3.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决定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延长五年，并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其第 9 次会议上根据第 [12/CP.29](#) 号决定附件所列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优先领域和活动制定延期工作计划，供缔约方会议第三十届会议审议。又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延长其目前的工作计划，直至新的工作计划得到商定，并在其年度技术进展报告中报告其工作计划下的预期工作以及工作计划中各项活动的进展、结果、影响和成效。³
4. 《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决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还应为《巴黎协定》服务，并确认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应通过其年度技术进展报告向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报告工作。⁴

B. 范围

5. 本报告介绍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期间开展的工作。
6. 下文第二章载有关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的信息以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报告所述期间开展的活动，包括其执行当前工作计划⁵ 的进展情况。下文第三章详细介绍了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的制定情况，下文第四章介绍根据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工作向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建议。

C.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7. 请履行机构审议本报告的信息。具体而言，履行机构不妨审议下文第四章的建议，并将其转交缔约方会议第三十届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酌情审议和通过。

¹ 第 [1/CP.21](#) 号决定，第 71 段。

² 第 [2/CP.22](#) 号决定，附件，第 17 段。

³ 第 [12/CP.29](#) 号决定，第 11、第 13、第 15 和第 16 段。

⁴ 第 [3/CMA.2](#) 号决定，第 3 和第 8 段。

⁵ 载于 [FCCC/SBI/2020/13](#) 号文件，附件一。

二. 本报告所述期间的活动

A. 会议

1. 选举联合主席和成员

8. 在 2025 年 1 月的闭会期间会议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任命 Cécile Schneider(德国)接替无法完成任期的 Rohemir Ramirez Ballagas(美利坚合众国)担任联合主席，直至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⁶

9. 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应邀根据议事规则选举联合主席，⁷ 主席任期一年。成员们还考虑到，缔约方会议通过了在根据《公约》和《京都议定书》设立的机构中制定性别平衡的目标，⁸ 并回顾指出，《气候公约》性别问题行动计划的目标包括实现和维持妇女充分、平等和有意义地参与《气候公约》进程。⁹

10. Abzeita Djigma(布基纳法索)和 Cécile Schneider 连任联合主席，任期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到 2026 年举行的第 10 次会议。两人都作了简短的发言，并感谢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对他们领导能力的信任。

11.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名单，包括各自的任期时间信息，可查阅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站。¹⁰ 关于性别组成，2025-2026 年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委员中有八名女性(包括两名联合主席)和三名男性，有一个席位空缺(西欧和其他国家)。

2. 议事情况

12.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25 日与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同时举行。¹¹ 在会议开幕式上，联合主席欢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包括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上当选的三名新成员，他们的任期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开始。联合主席对三位即将离任的成员在任期内对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工作的奉献精神和做出的有意义贡献表示赞赏。

13. 会议向登记参加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的缔约方和经认证的观察员开放。按照以往的惯例，《公约》和《巴黎协定》的组成机构以及资金机制的经营实体受邀参加会议。其他利益相关方可以通过直播视频流观看会议。

14. 会议重点讨论了制定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的工作。讨论的进行遵循工作计划¹² 下的三个优先领域：加强《公约》和《巴黎协定》下

⁶ 根据第 2/CP.22 号决定附件第 7 段，从同一集团(西欧和其他国家)任命了另一名成员。

⁷ 可查阅：<https://unfccc.int/documents/293445>。

⁸ 第 23/CP.18 号决定，第 2 段。

⁹ 第 3/CP.25 号决定，附件，第 5 段。

¹⁰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constituted-bodies/paris-committee-on-capacity-building-pccb#Memberships>。

¹¹ 所有会议文档和网播，见 <https://unfccc.int/process-and-meetings/bodies/constituted-bodies/paris-committee-on-capacity-building-pccb#Meetings>。

¹² 载于第 12/CP.29 号决定，附件。

能力建设的一致性和协调性，重点是避免工作重复；查明当前和新出现的能力差距和需求，并提出解决办法建议；以及与《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外的机构和相关行为体一道，促进提高认识、知识和信息共享及利益相关方参与。每次讨论均以不同的优先领域作为重点，介绍最近和即将进行的工作的最新情况。这些讨论之后进行了分组讨论，就工作计划可能的活动进行集思广益，记录分享的想法，予以总结后向与会者汇报。与会者还参加了一项互动活动，将分组讨论期间确定的工作计划可能的活动排出优先顺序，会议产生的所有意见均用于在随后闭会期间的会议上制定工作计划。

15.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商定将其年度重点领域的周期与年度技术进展报告的报告期(9月至次年8月)保持一致，从而将当前重点领域的适用期延长至2026年8月。2026年9月至2027年8月的下一个重点领域将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10次会议上确定。

16. 会议结束时，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选举和提名了协调人，包括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以及其他组成机构、资金机制经营实体和《气候公约》进程，如气候赋权行动和加强的性别问题利马工作方案的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协调人。

B. 将性别平等纳入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工作主流的进展

17.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根据其性别平等主流化标准，¹³ 维持了指定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做法，以监督将性别考虑纳入工作计划，并继续促进在其所有活动和产品中使用性别包容性语言。

18.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继续扩大其性别平等方面的重点，截至2025年8月31日，该网络中约有20%的组织由女性领导或专注于性别问题。此外，妇女和性别平等类组受邀参加该网络的工作，从而加强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能力建设，而成员主导的活动则促进性别平等主流化，为此推进采取促进性别平等且以权利为基础的、考虑到所有类型人员流动性的适应规划，并支持妇女参与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领域以及创业活动，如推动努力将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提高两倍。

19. 性别平等视角既体现在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的方案中，又体现在活动中平衡的性别代表性中，欧洲妇女共建未来组织的一名代表在中心指导委员会中任职，负责监督这些工作。例如，该中心的主题日，如“里约三公约协同日”和“连接能力、气候和移民日”重点介绍的主题包括：性别数据、性别公正的气候解决方案、以人权为基础的方法以及难民和流离失所群体、当地社区和土著妇女在气候适应和政策讨论方面的经验和贡献等。

20. 该中心帮助确定了与气候行动相关的长期性别相关能力差距和需求，如能力建设工作中缺乏性别包容；按性别分类的数据有限；性别平等和人权考虑与国家自主贡献、国家适应计划及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等气候政策工具之间的联系薄弱；需要加强妇女参与政策制定和获得气候资金。

¹³ 见 [FCCC/SBI/2019/13](#) 号文件，附件。

21. 在参与和代表性方面，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努力在各项活动中实现性别平衡；例如，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 58%的顾问(包括发言者和主持人)自认为女性。

22. 除活动之外，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还优先分享有关气候行动中性别平等主流化的信息，为此通过能力建设门户网站、¹⁴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和领英上的《气候公约》能力建设群组¹⁵ 定期传播资源和信息，介绍关于将性别考虑纳入气候相关能力建设工作的良好做法。

C. 当前工作计划的实施进展

23. 根据缔约方会议的要求，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当前的 2021-2024 年工作计划已延长，直至商定新的工作计划(见上文第 3 段)。因此，在报告所述期间，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继续执行 2021-2024 年工作计划。

1. 优先领域 A: 加强《公约》下能力建设的一致性和协调性

24.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继续加强《公约》下能力建设工作的一致性和协调性，包括借助非正式协调小组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下的活动。

25. 非正式协调小组继续加强组成机构、资金机制的经营实体和相关《气候公约》进程的代表的能力，以协调与气候变化有关的能力建设计划和活动、共享信息并确定合作机会，从而提高能力建设工作的一致性。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非正式协调小组由 17 个组成机构、经营实体和《气候公约》进程的成员组成。¹⁶

26. 为提高非正式协调小组的有效性，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秘书处支持下，以混合形式举办了非正式协调小组第 8 和第 9 次会议；第 8 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与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同时举行，第 9 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与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同时举行。¹⁷ 在闭会期间，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继续根据会议期间确定的协作机会彼此进行协调。

27. 在非正式协调小组第 8 次会议上，成员们反思了在实施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4 年重点领域活动中的经验教训(见下文第二章 D 节)。在这一重点领域，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与适应委员会密切合作，举办了两场活动，从而重申了各组成机构继续合作、避免工作重复并利用自身技术专长来增强其活动影响力承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还向成员介绍了它 2025-2026 年的重点领域(见下文第二章 E 节)并介绍了其中可能开展的活动。按照非正式协调小组会议的惯例，成员们交流了各自即将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的最新情况，并探讨了合作机会。

28. 在非正式协调小组第 9 次会议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向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通报了它 2025-2026 年重点领域活动的最新进展。会议期间，成员们建议或指出了机构之间现有的与重点领域和其他共同关心的领域一致的活动和合作机会，如利用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平台促进工作组的专业知识，将传统知识、土著人民

¹⁴ 可查阅 <https://unfccc.int/cbportal>。

¹⁵ <https://www.linkedin.com/groups/12550724/>.

¹⁶ 成员名单可查阅 <https://unfccc.int/pccb-icg>。

¹⁷ 议程和概要报告可查阅 <https://unfccc.int/pccb-icg>。

的知识和地方知识系统嵌入到适应、公正转型和国家自主贡献进程中。会议期间，开始讨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并收集了成员的意见。

29.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继续充当加强能力建设工作一致性和协调性的重要平台。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该网络有来自 98 个国家的 403 名成员，比 2024 年 8 月 31 日的 412 名略有减少。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展了一项评估，以审查成员参与网络活动的情况以及成员组织是否仍然符合网络成员标准。

30. 该网络促进成员之间的直接匹配，以开展联合能力建设活动、开发联合知识产品并启动长期合作项目。这有助于在各个部门和区域开展能力建设工作时加以更好的战略协调，使成员能够利用其共同的专业知识、调整其优先事项并增强其能力建设工作的影响。

31. 与往年一样，通过参与其他组成机构和《气候公约》相关进程下的会议和活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能够跟踪这些机构的和这些进程下的工作，建立或深化这些机构的和这些进程下的工作与其自身工作之间的联系，并凸显《公约》和《巴黎协定》下能力建设的协同作用。此外，这使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能够继续为其他机构和《气候公约》相关进程的工作提供针对能力建设的具体投入，从而提高对重要的能力建设相关事项的认识，并促进其他行为体考虑此类事项。通过传播与能力建设相关的知识和信息，提供关于能力建设的一致信息，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为促进《公约》和《巴黎协定》下能力建设工作的一致性和协调性做出了贡献。

32. 在报告所述期间，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应邀请参加或协助了其他组成机构和《气候公约》相关进程下的以下活动和会议：

- (a) 2025 年 4 月举行的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咨询委员会第 25 次会议；
- (b) 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上举行的绿色气候基金与各组成机构的第 9 次年度会议；
- (c) 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上举行的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平台知识持有者年度会议上的与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对话；
- (d) 2025 年 5 月举行的适应委员会第 27 次会议；
- (e) 在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上举行的年度气候赋权行动对话。

33. 在报告所述期间，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还应邀请或请求，酌情参加或协助了与其任务和工作计划相关的《气候公约》进程之外的以下活动：

- (a) 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上由国际发展研究中心、国际生物多样性中心联盟、国际热带农业中心和环境署主办的关于气候行动公平和包容性能力建设证据基础的对话；
- (b) 由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主席青年气候倡导者在该届会议上主办的关于儿童、青年和气候行动的高级别圆桌会议；
- (c) 由全球能力建设联盟和秘书处在第四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上主办的关于能力建设和释放资金服务于可持续发展的会议。

2. 优先领域 B: 明确当前和新出现的能力差距和需要，并就如何处理这些差距和需要提出建议

34. 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¹⁸于2024年11月14日至21日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上举行，在六个主题日期间确定并探讨了当前和新出现的能力差距和需求，收集了对确定的关键挑战和各组织所提出解决方案的见解(有关论坛的更多详细信息请参阅下文第39段)。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的总结报告¹⁹整合了这些见解，按10个跨域能力建设主题分类。

35. 上文第34段提到的总结报告中的见解凸显了广泛的一系列反复出现且与特定主题相关的能力差距和需求，如获得资金的机会有限和数据系统不完备；机构协调薄弱；人力和技术资源不足。该报告将这些差距和需求与实际的解决方案途径，包括中心论坛上分享的拟议行动、良好做法和案例研究联系起来。在适用的情况下，报告还指明解决方案提供商，并提到可供支持实施和扩大所确定解决方案的能力建设材料、工具和举措。

36. 在其2025-2026年重点领域(见下文第二章E节)下，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制定了一种结构化的方法，用于识别和标明能力差距和需求，旨在识别主要利益相关方目前提供的支持与各国政府确定的能力建设需求之间的重大差异。通过使用这种方法，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将已确定的能力建设差距和需求对应于重点领域的两个优先事项上(通过(1)制定投资战略和(2)设计可融资项目，来支持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这使人们得以更清楚地了解了目前集中努力的领域以及仍存在重大差距的领域。这一对应做法直接指导并塑造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2025-2026年重点领域的活动。

37. 此外，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评估了现有能力建设方案使利益相关方有效参与的程度，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多边开发银行、双边和多边资金提供方、私营部门行为体和慈善基金会等各种能力建设提供者如何应对上文第36段中确定的能力建设需求。它还审查了能力建设支持针对的各层级(个人、机构或系统)以及支持的强度。量身定制的一对一方案，如奖励金计划或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援助或直接国内支助的举措，被归类为“强力”干预措施，而一次性讲习班等专项活动则被归类为“软性”干预措施。

38.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与秘书处合作，在德国联邦经济合作和发展部(由德国国际合作机构实施)的支持下，于2021年推出的关于气候变化与人权的介绍性课程成功继续。这项面向公众的免费自定进度培训课程在“联合国一体化”气候变化学习伙伴关系网站上开设，提供了促进对气候变化的理解、参与和行动，以及涵盖人权挑战和机会的模式。截至2025年8月31日，该课程已有来自193个国家的35,457人注册，并颁发了11,495份证书。

¹⁸ 见 <https://unfccc.int/topics/capacity-building/events-meetings/capacity-building-hub/6th-capacity-building-hub>。

¹⁹ 可查阅：<https://unfccc.int/documents/645555>。

3. 优先领域 C: 与《公约》框架内外的机构和相关行为体一道，促进提高认识、知识和信息共享及利益相关方参与

39. 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为在《公约》之下和之外的能力建设方面提高认识、分享知识并使利益相关方参与进来提供了空间。论坛汇集了通过 2024 年 8 月发起的公开征集意向选出的 55 名活动组织者，其中 80% 是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的成员。共开展了 44 场互动会议，分六个主题日进行，有来自不同行业和地区的 1,500 多名现场参与者和行为者出席。

40. 论坛上，能力建设中心学院启动，这是一种由联合国大学欧洲副校长牵头的新模式。学院旨在在论坛分享联合国大学的跨学科知识，在六个主题日期间提供了亲手实践和注重实践的能力建设相关学习机会。

41. 为确保跨领域问题在中心方案中的核心地位，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沿用既定做法，邀请跨领域问题的外部专家加入中心指导委员会。性别、青年、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人权、气候赋权行动和创新模式方面的专家受邀参加，他们都是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的成员。

42. “工具和方法集市日”期间举行的一场会议展示了评估和解决与获得气候资金有关的能力差距的工具和方法，帮助将技术知识转化为对实施工作的实际支持。

4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继续在能力建设领域促进提高认识、便利知识交流和加强利益相关方参与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44.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与成员组织合作举办了六场技术交流和同行网络研讨会，涵盖广泛的跨领域主题，包括能源转型、气候行动的文化层面、人员流动性和人权，以及国家适应计划和国家自主贡献之间的协调。这些活动为成员提供了一个空间，以分享实践经验、交流见解并对当前和新出现的能力建设挑战和解决方案建立相互理解。

45.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还召开了第 6 次年度会议，会议以虚拟方式举行，为成员提供了机会，反思集体行动中的共同进展和开展集体行动的机会。此外，针对网络成员的首次面对面“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联络”会议在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这是成员面对面参与方面的里程碑。这次会议拉开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的序幕，探讨了“深远”合作的主题，并促进了包容性对话和集体行动。与会者分享了关于增强该网络的相关性、可及性及增强网络内部协调的建议，并提出了改进工作模式的新方法，包括按工作的专题领域对成员进行分组、推出新的沟通工具以及探索成员牵头举措的机会。

46. 在此背景下，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还考虑了即将开展的举措，如 Mutirão-Burkindi 能力建设联盟举措，并邀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和网络成员继续分享有关其活动的信息。

47.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与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合作组织合作，推出了能源集群。集群汇集了从事以支持能源转型为目的的能力建设工作的网络成员。集群旨在加强能源和气候能力建设领域的协调与合作，同时促进交流相关工具和最佳做法。集群的初步工作重点是确立自身的架构和工作模式，以及确定成员之间的共同优先事项和合作机会。

48. 在加强成员之间联系和支持持续合作的工作中，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推出了一款移动应用程序，旨在支持匹配和同行交流并提高成员举措的知名度。通过提供互动性更强和更可及的空间，该应用程序增强了对该网络产出的主人翁意识，并加深了成员对网络的归属感。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已有 68 名成员下载了该应用程序，并使用它来分享知识、识别协同效应和协作。

49.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与联合国大学合作，新发布了七期“能力建设故事：气候行动 101”系列播客节目，旨在就气候行动提供基础信息并提高人们对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专题日的认识。该系列主要介绍能力建设与研究之间的联系以及将二者转化为知情决策和实地行动。

50. 2025 年 4 月，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对其有关能力建设和委员会自身的网页²⁰进行了全面改版，使利益相关方更容易访问关键信息和参加参与性活动，使网页变得更容易使用，增强了用户体验。这次重新设计支持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通过其数字通信渠道促进知识共享和提高透明度的持续承诺。

51. 此外，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通过领英上的《气候公约》能力建设群组²¹ 显著扩大了其数字外联。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该群组约有 5,500 名成员，反映出人们对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能力建设工作的兴趣稳步增加。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该平台上分享了 100 条有针对性的最新信息，帖子浏览量超过 185,000 次。这些帖子在传播有关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和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活动的信息、最近出版物、正在进行的项目和征集提交材料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为了进一步扩大其外联范围，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利用《气候公约》既定的传播渠道，如《气候公约》新闻编辑室、社交媒体渠道和通讯(例如，关于能力建设和区域合作中心的通讯)来传播有关其旗舰活动和产品的信息。这项持续的工作提高了知名度，促进了知识交流，并加强了利益相关方在能力建设举措中的参与。

D. 2024 年重点领域下的活动

52. 2024 年重点领域是适应方面的能力建设支持，侧重于解决与获取国家适应计划所需资金有关的差距和需求，其相关活动的落实在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结束。“聚焦国家适应计划融资日”强调务必加强机构能力以及促进财政部和环境部之间合作，以加快国家行动计划的实施。²² 该专题活动日的会议探讨了如何使用政策框架、金融工具和其他工具来增强投资准备和缩小适应资金缺口。更一般而言，论坛提供了一个平台，用于就调动适应资金分享经验、确定障碍和解决方案以及共同创造实用方法，巩固能力建设作为实现《巴黎协定》适应目标的重要推动因素的地位。

²⁰ 例如，见 <https://unfccc.int/topics/capacity-building>。

²¹ 同上文脚注 16。

²² 更多信息，见 <https://unfccc.int/topics/capacity-building/events-meetings/capacity-building-hub/6th-capacity-building-hub-cop-29-2024/pccb-s-focus-on-finance-for-naps-day-6th-capacity-building-hub>。

E. 2025-2026 年重点领域下的活动

53.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2026 年的重点领域是在制定整体投资战略、可融资项目和利益相关方参与方面开展能力建设，以加强发展中国家落实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的工作。其目的是应对协助发展中国家建设调动和增加气候行动资金的能力的迫切需要，并通过使用稳健的投资战略和可融资项目来填补气候雄心与有力的切实成果之间的差距。迄今为止，在开展重点领域的活动时，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与广泛的合作伙伴进行了合作，其中包括环境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和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

1. 国家自主贡献诊所

54. 国家自主贡献诊所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与其他组成机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环境署和国家自主贡献伙伴关系等合作组织，在 2025 年第一个气候周期间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3 日在巴拿马举行。诊所为各国提供了一个平台，分享有关确定气候投资需求、确保获得资金、建设有效获取和吸收资金的能力以及让私营部门参与落实国家自主贡献的知识和经验。诊所还重点关注通过加强体制框架和促进部际合作，将国家自主贡献纳入国家发展战略。此外，诊所强调科学数据在循证气候规划中的关键作用。

2. 能力建设德班论坛

55. 第十四届能力建设德班论坛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附属机构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总主题是切实提升资金筹集能力，包括加强发展中国家整体投资战略、可融资项目和利益相关方参与活动的一致性和协调性。²³

56. 论坛期间讨论中产生的关键信息突出表明，由于机构和个人能力有限、缺乏协调和语言障碍，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获得气候资金方面持续存在能力差距。

57. 论坛强调，必须将能力建设努力纳入国家机构的工作，加强国家和区域数据系统，以便为循证决策提供信息，还必须扩大利益相关方在制定和执行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中的参与，包括学术界和民间社会行为体的参与。论坛上的讨论涵盖了有关通过可融资项目和投资战略加大资金调动能力的国家经验、创新实践和挑战。论坛的成果将直接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工作提供参考，并支持加强《公约》下能力建设工作一致性的努力。

3. 国家适应计划展览

58. 2025 年 8 月 15 日，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 2025 年国家适应计划展览期间举办了一场活动，主题是建设系统能力，设计可投资国家适应计划和解决气候资金生态系统中的关键差距。²⁴ 该活动旨在解决发展中国家在国家适应计划实施投资战略和可融资项目准备就绪方面的关键差距。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绿色气候基金和国家适应计划全球网络的代表发言之后，利益相关方参加了互动会议，

²³ 论坛内容，包括其成果的总结，载于 [FCCC/SBI/2025/18](#) 号文件。

²⁴ 见 <https://expo.napcentral.org/2025/event/4-1-4/>。

探讨在制定可融资项目和投资战略方面的能力差距、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如何最好地解决这些问题、利益相关方切实参与这一领域的办法。向互动会议参与者收集的反馈被用于编制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

4. 下一步工作

59.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将在第七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期间就 2025-2026 年重点领域主题举办为期一天的活动日，²⁵ 并将在缔约方会议第三十届会议之后继续举办额外活动，直到 2025-2026 年重点领域活动的实施于 2026 年 8 月结束。

F. 全球盘点

60. 《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邀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其年度报告中提供资料，说明委员会如何将首次全球盘点²⁶ 的相关结果吸收到其活动当中。²⁷ 本报告所载首次全球盘点的结果如下：

- (a) 关于最佳做法和解决能力建设差距：²⁸ 上文第二章 C.2 节详细介绍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摘要报告，涉及与第六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产生的当前和新出现的能力差距和需求有关的关键挑战和拟议解决方案；
- (b) 关于在提供有效的能力建设支持方面加强协调与合作：²⁹ 上文第二章 C.1 节概述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组织非正式协调小组会议、能力建设中心会议和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会议的情况，旨在交流国家主导的能力建设方法方面促进合作并创造便利；
- (c) 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与政府间进程的能力：³⁰ 上文第 28 段描述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与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平台促进工作组之间在将土著知识和地方知识系统纳入能力建设活动方面的密切合作；
- (d) 关于与国家自主贡献相关的能力建设：³¹ 上文第二章 E 节概述了在 2025-2026 年重点领域开展的活动，活动围绕设计整体投资战略、可融资项目和利益相关方参与开展能力建设，直接支持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的实施。

三. 制定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

61. 缔约方会议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根据第 12/CP.29 号决定附件所载优先领域和活动制定延长期工作计划(2025-2029 年)，供缔约方会议第三十届

²⁵ 见 <https://unfccc.int/topics/capacity-building/events-meetings/capacity-building-hub/7th-capacity-building-hub>。

²⁶ 见第 1/CMA.5 号决定，第 111-120 段。

²⁷ 第 20/CMA.6 号决定，第 13 段。

²⁸ 第 1/CMA.5 号决定，第 113-114 段。

²⁹ 第 1/CMA.5 号决定，第 115 段。

³⁰ 第 1/CMA.5 号决定，第 116 段。

³¹ 第 1/CMA.5 号决定，第 117 段。

会议审议，并请结合优先领域，在工作计划中列入优先领域、活动、可交付成果、时间表和预期成果等核心要素。³²

62. 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和与会者根据优先领域进行了讨论，这些领域是：

(a) 优先领域(a)：加强《公约》和《巴黎协定》之下能力建设的一致性和协调性，重点是避免重复工作，包括在适当情况下，根据各自的任务授权，与《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外从事能力建设相关活动的机构进行合作；

(b) 优先领域(b)：明确现有的和新出现的能力差距和需求，并就如何处理这些差距和需求提出建议；

(c) 优先领域(c)：与《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外的机构和相关行为体一道，酌情并根据各自任务授权推动提高认识、知识和信息共享及利益相关方参与。

63. 讨论成果已酌情纳入 2025-2029 年工作计划。邀请各组成机构通过非正式协调小组并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第 9 次会议期间为工作计划提供意见。附件所载的工作计划已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在闭会期间定稿并商定。

64. 工作计划对这期间的工作采取分阶段办法，概述了 2025-2026 年的详细活动和可交付成果，并为 2027-2029 年保持灵活的框架。这种灵活性将使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能够根据新出现的需求、经验教训和可用资源每年调整工作计划。在年度会议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将开展规划活动，以确定来年的具体活动并选定年度重点领域。

65. 与之前的工作计划中一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设计工作计划时考虑了跨领域问题，如性别回应、人权和传统知识、土著人民的知识和地方知识系统。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将继续在管理和执行工作计划时考虑跨领域问题。

66. 在制定和设计工作计划时，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借鉴了来自其实施中的举措（包括能力建设中心）以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非正式协调小组及与其年度重点领域一致的活动的见解、经验和教训。

67. 为支持工作计划的实施，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将继续加强其利益相关方参与和传播战略，为此将探索相关创新办法，并运用汲取自正在开展的活动的经验教训。

四. 向缔约方会议和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提出的建议

68. 根据 2021-2024 年工作计划，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将在其两个优先领域下就下述问题提出建议：³³

(a) 如何加强能力建设一致性和协调性并避免工作重复；

³² 第 12/CP.29 号决定，第 13-14 段。

³³ 见第 12/CP.29 号决定，附件。

(b) 加强《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外相关机构之间与能力建设有关的良好做法、经验和吸取的教益的交流，具体视情况并根据这些机构各自的任务授权而定；

(c) 同那些工作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及其工作计划相关的机构开展协作的潜在领域，具体视情况并根据这些机构各自的任务授权而定；

(d) 《公约》和《巴黎协定》之下和之外的机构能够如何利用德班论坛的信息。

69. 这些建议的实施将支持将首次全球盘点有关分享最佳做法和知识的成果落到实处。³⁴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报告所述期间根据其工作提出的建议见以下章节。

A. 加强能力建设一致性和协调性并避免工作重复

70.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在报告所述期间继续推进加强能力建设一致性和协调性的工作，尤其是为此支持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和非正式协调小组履行其职能，并与能力建设支持的提供者和接收者举行活动。根据出自上述活动的结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建议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鼓励缔约方：

(a) 通过对能力差距和能力建设需求开展国家牵头的参与性分析，加强对国家、次国家和地方各级的能力建设活动的规划，以便利于有效协调能力建设工作，并避免重复；

(b) 促进建立或加强用于协调气候相关问题有关能力建设工作的集中化能力建设门户和机制，以期促进有效的气候行动；

(c) 确立或加强现有国家协调中心的职责，以加强能力建设工作的协调性，为它们规定在制度和体系一级建设发展中国家能力的明确任务并提供相应资源；

(d) 制定或加强利益相关方之间数据共享和协调的法律和监管框架，同时遵守适用的数据保护法规；

(e) 促进为国家一级的协调工作提供可预测且充足的资源，以期提高各级能力建设工作的一致性，包括借助专门的供资窗口和多部门协调机制；

(f) 加强对能力建设工作的监测和评估，为此制定指标和报告框架，并利用监测和评估工作的结果来制定有针对性的能力建设干预措施并防止能力建设工作重复；

(g) 创造机会，供学术界和民间社会成员、当地社区和土著人民(包括侨民社群)以及能力建设提供者之间定期交流信息，包括为此举行协调会议和建立数字合作平台，以期能力建设提供者在其能力建设方案中纳入相关反馈。

³⁴ 见第 1/CMA.5 号决定，第 113 和第 115 段。

B. 加强与能力建设有关的良好做法、经验和教训的交流

71.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继续通过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和能力建设中心以及开展各项活动来促进知识共享。根据这项工作和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建议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鼓励缔约方：

- (a) 支持建立和维护同业交流圈和同行网络，包括涉及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的此类安排，以促进各级能力建设从业者持续学习；
- (b) 在设计和实施气候行动时，利用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包括侨民社群)在这一领域的专业知识，确保在能力建设活动中纳入传统和经验知识系统，并确保将土著和当地专业知识系统地纳入气候行动实施情况的监测和评估；
- (c) 加强和促进大学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和研究机构参与能力建设工作，为此建立联合研究、课程开发和体验式学习方案，包括借助区域卓越中心这样做；
- (d) 促进使用创新的知识交流模式，如模拟练习、互动研讨会和经优化、可在手机端和低网速条件下使用的、提供按需技术援助和学习机会的数字平台；
- (e) 定期向能力建设门户网站提交关于新的或更新后的能力建设资源的信息，这些资源包括电子学习模块、工具包和案例研究，以促进将气候计划纳入发展框架的资源作为重点；
- (f) 继续参加以在能力建设方法方面改进协调性与一致性为目的的全球性能力建设论坛，如德班论坛、能力建设中心论坛和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专题讲习班等；
- (g) 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分享有关解决发展中国家差距和需求的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以进一步传播；
- (h) 请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召集和主持年度能力建设对话和/或区域活动，汇集所有主要能力建设提供者，包括组成机构、资金机制和技术机制的经营实体、双边和多边合作伙伴以及学术界和民间社会行为体，以期找出实现协同增效的机会并解决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当前能力建设方针中的不足。

C. 协作工作的潜在领域

72. 参考非正式协调小组的工作，尤其是非正式协调小组第8和第9次会议的成果，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建议，关于同工作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及其工作计划有关的机构在它们的任务范围内开展协作的潜在领域，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请缔约方：

- (a) 继续关注非正式协调小组的工作并在其基础上采取行动，并审议其会议报告，重点关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2025-2026年重点领域与适应委员会、专家咨询小组、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和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等组成机构的任务授权之间的一致性，并促进在系统和综合的能力、技术和资金方面开展联合行动；
- (b) 审议在非正式协调小组中有代表的组成机构和经营实体，以及《气候公约》进程下的能力建设活动的概览，并请求或邀请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在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任务相关的活动中进行协作，包括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国家适

应计划执行管道开发倡议下的活动以及与专家咨询小组能力建设需求评估相关的活动中进行协作;

(c) 参加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和资金问题常设委员会组织的联合技术会议，讨论设计整体投资战略、可融资项目和利益相关方的参与，以在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知识系统的基础上加强国家适应计划和国家自主贡献的落实。

D. 《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外的机构对德班论坛信息的利用

73. 基于第十四届德班论坛³⁵ 讨论的结果和产生的关键信息以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对该论坛的持续参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建议缔约方会议和《协定》 / 《公约》缔约方会议鼓励缔约方并邀请《公约》框架内外的机构：

- (a) 认识到加强发展中国家获得资金的个人、机构和系统能力对于将气候雄心转化为行动至关重要；
- (b) 考虑将政府主导的国家平台和国家筹资机制作为协调和调动资金的有效工具；
- (c) 从基于项目的各自为政的能力建设方法转向针对国家具体情况、由国家驱动、基于需求的能力建设方法，确保保留专业知识，例如为此提供顾问，在国家政府中担任嵌入性顾问；
- (d) 提高项目周期后能力建设工作的可持续性，包括为此将获得气候资金的能力建设活动纳入国家、区域和地方机构和部委的工作中，其中可能涉及由机构和部委确立绿色分类制度、气候融资路线图以及监测、评估和学习框架；
- (e) 在制定和落实国家自主贡献和国家适应计划方面利用学术界成员的知识，为此加强政府与学术界成员之间的交流，以期促进数据驱动的决策。

³⁵ 见 FCCC/SBI/2025/18 号文件。

附件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 2025-2029 年弹性工作计划

活动	行动	时间表	预期成果
优先领域 A: 加强《公约》和《巴黎协定》下能力建设的一致性和协调性			
设计和编写当前能力建设格局的全面战略概況，包括对未来能力建设工作的建议	编写概念说明，界定能力建设状况报告的理由和目标 编写概念说明，以界定能力建设状况报告的大纲、结构、内容和方法 发布第一份能力建设状况报告	2026年初 2026年6月 2026年11月	形成一份报告，作为协调一致、影响力大的能力建设工作的基础参考，加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领导作用，并加强其在增强能力建设工作一致性方面的任务授权
促进年度能力建设对话和/或区域活动，以提高国际和区域层面能力建设的效果	为首次能力建设对话或区域活动编写概念说明 为每季度开展能力建设专家虚拟圆桌会议提供便利并分发会议摘要	2026年6月 持续进行	改善与一系列能力建设提供者的能力建设工作的协调，包括与资金机制的经营实体和《气候公约》各基金的协调，使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得以向缔约方提出更明智的建议，以提高能力建设支持工作的成效，促进利益相关方之间的合作并促进同行学习
制定和实施强化协调模式，以改善非正式协调小组内部的协作和效率	每年规划并促成两次非正式协调小组面对面协调会议，与附属机构和理事机构的届会同时举行，并根据需要额外举行虚拟会议 计划并促成两次年度虚拟跨机构学习交流 与其他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酌情规划和开发联合活动或产品，包括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重点领域的框架下这样做	2026年推出强化协调模式 2026-2027年 待2026-2027年重点领域选定后启动	提高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之间能力建设活动及其协调的一致性，减少能力建设工作的重复并增加成员之间的同行学习
优先领域 B: 明确当前和新出现的能力差距和需要，并就如何处理这些差距和需要提出建议			
设计和开发评估能力差距和需求的综合框架	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可用于评估国家能力差距和需求的更新版本工具包起草一份概念说明，包括其开发时间表	2026-2027年	协助发展中国家官员及执行伙伴评估与实施有意义的气候行动相关的能力建需求

活动	行动	时间表	预期成果
根据收集的有关能力差距和需求的信息，加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活动和产出的知识库	制定能力差距和需求分类法 起草一份关于能力差距和需求分类的背景说明 制定标准化的方法和工具(如调查、访谈、区域协商)，以支持收集并分析有关能力差距和需求的数据 使用现有渠道收集有关能力差距和需求的数据(如非正式协调小组和区域合作中心) 继续收集有关能力差距和需求以及相关应对方法的信息，为相关活动提供参考，尤其要侧重于指定的重点领域	2025 年，持续进行 2026 年 6 月 2026-2027 年 2026-2027 年 2026-2027 年	对能力建设差距和需要形成基于证据的结构化理解，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活动的针对性的行动和战略决策提供信息
分析能力建设差距和需求以及相关应对方法，以期为能力建设状况报告编写出结构化综述	对收集和整理的能力建设差距和需求的结果以及相关应对方法进行分析，为能力建设状况报告提供信息 在重点领域框架下对收集和整理的能力建设差距和需求的结果以及相关应对方法进行分析 通过非正式协调小组、区域合作中心和其他能力建设提供者促进验证分析结论并记录结果 根据确定的能力差距和需求以及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优先事项，视情况开发知识产品并设计和举办活动	2025-2027 年 2026 年中，2026-2027 年重点领域选定后尽快 内部分析之后 持续进行	形成信息更充分的年度能力建设状况报告，为开发有针对性的知识产品和活动打下基础
提高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的有效性，系统地收集有关发展中国家能力差距和需求的信息，并增强网络成员参与关键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活动和知识产品开发的力度	计划并促成本年度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会议 支持建立其他专题群组(如适应、气候资金等)，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内当前运作的能源集群模型基础上予以发展 使用标准化工具支持通过该网络收集有关能力差距和需求的数据 使用收集到的数据为设计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的活动、知识产品和战略规划提供信息 确立流程，用于与网络成员和利益相关方共享收集的有关网络下能力差距和需求的信息，以进行验证	持续进行 持续进行 持续进行 持续进行 持续进行	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活动的知名度和对委员会的主人翁意识在网络成员中得到提高；对网络的信任增强；会员数量扩大；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知识产品的相关性和多样性增强；网络内的协作和同行学习得到加强

活动	行动	时间表	预期成果
	确定并促进供网络成员参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旗舰活动的活动，如能力建设中心论坛、主题网络研讨会和区域对话	持续进行	
优先领域 C: 与《公约》和《巴黎协定》框架内外的机构和相关行为体一道，促进提高认识、知识和信息共享及利益相关方参与			
监督年度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的组织工作	编写第七、第八和第九次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的概念说明 促进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的组织工作 增加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成员、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和其他主要利益相关方参与能力建设中心论坛的机会	2025-2027 年	能力建设中心的知名度和相关性提高，出席人数增加
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重点领域主题酌情开发知识产品并组织活动	根据优先领域 B 下将确认的重点领域相关能力差距和需求以及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优先事项，开发知识产品并组织活动 促成重点领域日的组织工作 酌情增加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和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参与重点领域活动的机会 鼓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和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酌情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知识产品做出贡献，征集案例研究、最佳做法和专题意见	2026 年第三季度，待 2026-2027 年重点领域选定后启动 每年，在年度能力建设中心论坛期间举行 2026-2027 年整年，视情况专门根据活动和知识产品确定	设计、交付或制作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活动和知识产品，须与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网络和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合作，根据系统地确定的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差距、需求和优先事项酌情进行，确保相关性和影响力
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重点领域为德班论坛做出贡献	鼓励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成员积极参与德班论坛，包括酌情担任发言人和主持人，并参与后续交流和相关工作	每年	德班论坛的结果和成果得以被纳入后续的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活动

活动	行动	时间表	预期成果
为相关组成机构和政府间进程下的工作做出贡献，包括提交书面意见及参加会议、活动和研讨会	酌情并应请求协助编写和传播书面材料，并积极参与相关组成机构和政府间进程下组织的会议、研讨会和活动	应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请求或倡议，视情况而定	《气候公约》工作流程全程的合作得到加强，对不同气候主题能力建设的理解得到加深，与其他组成机构的信息交流得到加强，《气候公约》相关工作领域之间的联系得到加强
维护并完善能力建设门户网站	继续维护并完善能力建设门户网站	持续进行	能力建设门户网站的可用性提高，能力建设资源的获取得到改善
扩展秘书处、非正式协调小组成员和其他能力建设提供者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的影响范围和知名度	设计并推出基于网络的交互式仪表板，全面概述当前和计划的全球能力建设活动	设计工作将于 2025 年启动	信息获取得到改善，全球能力建设工作的协调和透明度有所改进，使利益相关方得以轻松了解持续进行的能力建设活动、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重点领域下的活动及所涉及关键行为体
跨领域活动			
编写年度技术进展报告，包括对缔约方的建议 ⁱ 和有关首次全球盘点的意见 ⁱⁱ	在年度技术进展报告中报告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工作计划中活动的进展、成果、影响和成效，包括对缔约方的建议及有关首次全球盘点的信息	每年	有关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工作的信息得到整合，并根据其工作，向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提供建议
准备有关第二次全球盘点的投入	收集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对第二次全球盘点投入的相关信息	持续进行	为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对第二次全球盘点的投入收集到相关信息

注：工作计划对这期间的工作采取分阶段办法，列出 2025-2026 年的详细活动和可交付成果，并为 2027-2029 年保持灵活的框架。巴黎能力建设委员会年度会议将根据对工作计划活动进展的监测和评估，确定 2027-2029 年的进一步交付成果。

ⁱ 根据第 12/CP.29 号决定，第 15 段。

ⁱⁱ 根据第 20/CMA.6 号决定，第 13 段。